

國立臺灣大學植物科學研究所植物科學人才培育獎學金設置要點

2025/10/08 植科所 114-1 學期第四次學生事務委員會會議通過

2025/12/01 植科所 114-1 學期第二次所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宗旨：本研究所為培育植物科學研究人才，經校友及熱心人士捐助，設置「植物科學人才培育獎學金」，以鼓勵植物科學研究所學生積極研究、克服逆境，順利完成學業。
- 二、金額：每學期 2 名，每名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。
- 三、申請資格：本校生命科學院植物科學研究所在學研究生（包含碩士生及博士生，不含在職進修學生）。
- 四、繳交文件：
 - (一) 申請書，如附件
 - (二) 歷年成績單及個人簡歷
 - (三) 學習規劃及經濟概況，請填附表
 - (四) 家境清寒證明、家戶綜合所得資料或突遭變故而有經濟困難證明文件
 - (五) 指導教授推薦函為必要文件，亦可附加其他教師之推薦函
- 五、審查委員會：由植物科學研究所學生事務委員會負責審查工作。
- 六、申請時間及審核原則：

每學期初經本所公告接受申請，申請者需於開學 8 週內提出申請，審查委員會將按下列審查優先序進行審核。

 - (一) 財務狀況：以中低收入戶、家境清寒或因突遭變故而有經濟困難者優先。
 - (二) 推薦函：指導老師得按學生經濟狀況、學習表現提出推薦申請之說明。
- 七、本所應於審查完成後一週內公告審查結果，並辦理獎學金發放。
- 八、本要點經所務會議通過後，自發布日施行。